

看工会 如何把夜校办得有声有色

□本报记者 曹海英



焦玉锁：建工集团党委
副书记、工会主席



徐宝茹：三建公司工会
副主席



孙秋月：三建宁波绿地
中心项目部工会工作者



赵东彪：三建公司清华
大学项目部夜校教师

“工地建到哪里,夜校就办到哪里;工地开工,夜校开学。”这一理念已经在建工集团得以实现。自1996年5月14日,建工集团总公司第一所民工夜校在七建公司开课以来,至今已走过18个年头。前不久,建工集团工会召开“农民工夜校教育培训工作推进会”,就进一步推动农民工夜校教育培训工作的开展,大家发表了各自的意见。

工地建到哪里 夜校就办到哪里

焦玉锁：北京建工集团提出的“工地建到哪里,夜校就办到哪里!工地开工,夜校开学”的要求。从2007年以来,坚持以人为本、教育优先,与工程项目部同步建立农民工夜校,对农民工进行安全教育、技术培训、权益保护、思想和文化教育等方向进行教育培训。集团工会制订一系列制度和措施,使农民工夜校的资金和场地得到了保证,企业内部和社会

资源得到了充分利用,教育培训做到了形式方法灵活多样,教育培训内容紧密结合了工程实际。同时,集团工会重视对京外、境外、合作工程项目上加强农民工夜校工作,做到全覆盖,使每一个农民工都到夜校接受培训。

专门为夜校编写 3万余字教材

徐宝茹：我们专门为夜校编写了包括文明素质、职业道德、劳务管理、生活区管理、职业病及传染病防治、安全防护、绿色施工、环境保护、施工技术以及钢筋、模板、混凝土施工技术标准共计17讲3万余字的教材,统一规范了农民工夜校教育培训的内容。在实际工作中,有人提出:“教材统一非常好,但是你写的出来,我们不一定讲的出来,最好做出宣传片,我们一播放就行了。另外,每集别太长了,要不然农民工没有那么大的耐心和时间看。”于是,公司工会想办法,利用自有资源,自己

配音、配图编辑了图文并茂、有声有影的幻灯片,每集时长8至20分钟不等,这样基层工会就可以利用工余饭后,见缝插针的组织培训。

在餐厅张榜公布 优秀学员名单

孙秋月：工地是企业的窗口,由全国各地的农民工组合而成的劳务作业班组,是我们工程施工建设的主力军。为充分调动农民工学习积极性,确保教学质量,我们每季度进行一次“优秀学员”评选,项目部将获得“优秀学员”的农民工名单在职工餐厅醒目位置张榜公布,增加学员的荣誉感,同时接受大家的监督。通过对优秀学员的评比活动,提高了农民工参加夜校学习的积极性,农民工从“要我学”向“我要学”转变,纷纷主动要求参加夜校的学习培训,农民工夜校教育培训工作步入良性循环轨道。教育手段上,尽量务实多样,

教学内容上需要什么就学什么,缺什么就培训什么,不搞一刀切,不落于形式,力求教学方法通俗易懂、浅显明了。

常与农民工聊天 了解他们的需求

赵东彪：2008年我从中国矿业大学毕业后,成了一名大学生村官。“村官”的经历为我打下了当好农民工夜校教师的基础。来到三建公司后,我经常到工地了解农民工生活和工作情况,与农民工聊天交流,了解农民工的需求,并向他们传递安全、法律法规等知识。在外地出差期间,吃住都是和农民工一起,下班后经常组织农民工进行培训,向他们讲解公司的相关规定,在施工过程中应当注意的安全事项及相关的案例。虽然条件艰苦,但我总是抽出时间到网上下载法律法规文件、公司文件、案例分析等内容,回到工地后和农民工朋友一起交流分享。

【边聊边论】

学校该怎样 教孩子孝顺长辈?

被访人:王琳娜 记者:盛丽



从2010年起,朝阳区呼家楼中心小学将每年的12月定为学校的“孝行月”。不仅如此,为了推进孝行文化,学校还开展了一系列相关的活动。对此,学校德育副校长王琳娜进行了介绍。

记者：在朝阳区呼家楼中心小学中,都推行了哪些孝行文化活动?

王琳娜：为了能更有效的推进孝行文化,学校开展了很多相关的活动。我们也希望,我们的学生能够做到,对父母尽孝心、在学校献爱心、在社会献爱心。具体的说活动包括这些内容,首先,在学校践行孝行教育活动的同时,我们的班主任、中队辅导员也会结合“孝行月”开展主题班级活动。比如,06级2班的蔡振老师带领班级的学生开展了收集孝行月故事、孝文化知识等班会队会。其次,学校号召学生在“孝行月”活动中,每周给自己的家长一次激励与感谢,这样的活动内容,建成了学生与家长、学生与老师、老师与家长沟通的桥梁。还有,学校还会开展“照片里边有故事”感恩寻访活动、《我的孝行月故事》自主绘本创作、“我要当孝星”的评选活动。

点评：在推进孝行文化的过程中,朝阳区呼家楼中心小学开展的活动可谓是丰富多彩。当然,说丰富绝不仅仅局限于数量上的多少,内容层次也很重要。在这点上,呼家楼中心小学开展的活动很到位,不仅仅关注学生,更有老师和家长的参与。

记者：通过开展这些孝行文化活动,学生们有什么样的变化?

王琳娜：2011年至2013年,呼家楼中心小学共有1105名学生被授予校级“孝子之星”称号。不仅如此,学校的魏子涵、杨光、田茂迪、张丛等7名同学也陆续被评为市级“孝子之星”。除去这些荣誉,学生们也有其他的变化。通过孝行文化活动,学生们感受到家长养育自己的不易,和家長间的沟通更顺畅了。比如,第三届孝行月时,学校开展《我的孝行月故事》自主绘本创作。这次的活动孩子们的兴趣很高,他们通过与父母的谈心,了解自己的童年故事,感受到家长的辛苦和浓浓的爱。

点评：通过孝行文化活动的开展,起到不错的效果,不仅仅是“孝子之星”的荣誉,更多的在于学生们对于家长爱的感悟,这才是更珍贵的收获。

■有问必答

提问：机械公司职工 李鸿年
回答：北京市总工会法律服务中心 安慧敏

工资拖欠好几年 还能要回来吗?

□本报记者 王香澜



提问者 李鸿年

李鸿年：2001年,我入职到北京一家建筑机械租赁服务公司上班。第二年,公司改制成有限责任公司。2009年6月至12月,公司借口企业效益不好,一直没给我发工资。同年12月底,我因此离职。此后,由于我有了新工作,不能经常去原单位要工资,只能打电话催促,对方虽然一直答应给我补发,但就是拖着不给,至今我也没拿到拖欠的工资。现在该单位换了领导,他说不知道这件事,我去了两次都见不到人。请问:我现在

还能要回工资来吗?

安慧敏：从您介绍的情况来看,您供职单位名称的变更不影响劳动合同的履行,应当认定为您是从2001年到用人单位工作的。您在2009年12月辞职后,因拖欠工资问题向用人单位索要工资,《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》第二十七条规定,劳动争议申请仲裁的时效期间为一年。仲裁时效期间从当事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利被侵害之日起计算。前款规定的仲裁时效,因当事人一方向

对方当事人主张权利,或者向有关部门请求权利救济,或者对方当事人同意履行义务而中断。从中断时起,仲裁时效期间重新计算……劳动关系存续期间因拖欠劳动报酬发生争议的,劳动者申请仲裁不受本条第一款规定的仲裁时效期间的限制;但是,劳动关系终止的,应当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一年内提出。

由此来看,其一,劳动争议仲裁时效的起算点为职工辞职之日;其二,职工向用人单位索要报



回答者 安慧敏

酬的行为构成仲裁时效的中断,起算点为职工最后一次向用人单位索要报酬的日期。所以从您最后一次索要报酬之日起开始计算,如果不超过一年,就未超过仲裁时效,您可以向劳动仲裁部门申请,要求单位支付拖欠的工资。

